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刊載。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Team Company Limited

弘海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2)

澄清公告

弘海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委任新董事，該公告之英文版及中文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刊登於創業版網頁。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及用語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除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其他有關王先生的事項，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披露或須知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本公司謹就所產生任何不便深表歉意。本公司股東務請審慎閱覽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閻曉東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閻曉東先生
麥兆中先生
張超良先生
王洪臣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小平先生
郭志成先生
曾偉森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弘海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一連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頁(域名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